

中国银行内蒙古区分行2026年度日常涉税业务服务采购项目招标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BOC-00006-04191-FS-20250205)

项目所在地: 内蒙古自治区,呼和浩特市,新城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中国银行内蒙古区分行2026年度日常涉税业务服务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,招标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招标方式为其他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: 随着我国税收法律法规的不断更新和完善,税务管理的要求日益精细化、专业化。银行作为金融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,日常经营活动涉及众多复杂的税务事项,包括但不限于各类金融产品的税务处理、不同业务流程中的税务合规要求等。同时,在当前的经济环境下,我行面临着业务多元化、创新化的发展趋势,新的业务模式和产品不断涌现,这使得税务处理的难度和复杂性进一步增加。为了确保我行在税务处理方面的合规性,有效降低税务风险,同时提升税务管理的效率和质量,拟采购专业的日常涉税代理服务。;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中国银行内蒙古区分行2026年度日常涉税业务服务采购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:

【1】中国银行内蒙古区分行2026年度日常涉税业务服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1. 供应商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(港澳台除外)合法注册,遵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,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。2. 供应商须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、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,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。3. 供应商须从采购人获得采购邀请文件并登记备案,否则不能参加本项目。4. 截至报名截止日,供应商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>)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5. 截至报名截止日,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银行供应商不良行为名单。6. 供应商须保证,采购人在其本国使用其提供的货物/或服务时,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,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、著作权、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相关的任何争议。如果有任何因采购人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/或服务而提起的侵权指控,供应商须依法承担全部责任。7. 存在关联关系的不同供应商,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。关联关系供应商包含以下情况:(1) 与本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供应商;(2) 与本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。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如实披露与本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的其他供应商。采购人有权取消关联关系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资格或重新组织采购。8. 供应商不存在环境污染、非法用工等引发环境和社会风险的违法违规行为。9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。10. 未经采购人允许,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分包、转包。11. 供应商提供的全部材料必须真实有效,供应商如提供虚假材料或存在弄虚作假行为,其报名将被拒绝,采购人有权将其列入中国银行供应商不良行为名单。12. 须为纳入国家税务总局监管的涉税专业服务机构,且具有税务机关颁发的《税务师事务所行政登记证书》。13. 供应商须提供近三年(2022年1月1日-至今)类似业绩一份。;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: 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2025-12-12 09:00:00到2025-12-18 17:30:00。

获取方式：中银智采平台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-12-23 09:30:00。

递交方式：其他方式，电子版上传中银智采平台、纸质版递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85号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-12-23 09:30:00。

开标地点：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85号。

七、其他

无；

公告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，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；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

地址：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85号

联系人：刘臣轩

电话：0471-6991386

邮件：cbyswglcw_nm@bank-of-china.com

招标代理机构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

地址：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85号

联系人：刘臣轩

电话：0471-6991386

邮件：cbyswglcw_nm@bank-of-china.com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： 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： (盖章)